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優創金融
YOUTH CHAMP FINANCIAL

優創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YOUTH CHAMP FINANCI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60)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優創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Youth Champ Financi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Goldstone Capital Group Limited」及採納「金石資本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之中文第二名稱，以取代其現有中文第二名稱「優創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條件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以下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
- (ii) 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於將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後，本公司將向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辦理相關存檔手續。待上述條件獲達成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自本公司新英文名稱及中文第二名稱登記於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存置的公司登記冊內取代現有名稱之日起生效。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應簽發更改本公司名

稱之證明及本公司第二名稱之證書。本公司將於其後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所有必需之存檔或登記程序。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理由

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可以清晰地反映本公司的未來戰略定位及業務發展，以及董事會相信藉著本公司的新企業形象，將有利於本公司現時及未來之業務拓展及品牌建設。因此，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影響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本身將不會影響本公司任何股東之權利。所有印有本公司現有名稱之本公司現有股票均將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繼續為本公司股份的法定所有權憑證，並將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收用途。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發行的本公司所有新股票均將印有新名稱。因此，概不會作出任何安排，以將現有股票免費更換為新股票。

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確認後及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於聯交所買賣證券所用的中英文股份簡稱亦將作出更改。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對本公司之日常業務經營及其財務狀況產生影響。

一般事項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將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以供本公司股東考慮並酌情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資料，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之通函將於實際可行之情況下盡快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公告，以將(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生效日期及(如必要)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買賣所用的本公司股份簡稱之更改告知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優創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徐延發

中國天津，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美欣女士；非執行董事葉凱琮先生(副主席)、李鴻淵先生、郭燕春女士及陳懷遠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延發先生(主席)、馬燕芬女士、閻岩女士及林勁先生。